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述

本项目为国道 G542 线 K337+700 处水毁应急抢险工程，主要为水毁恢复，路线全长 200m。

二、服务范围

国道 G542 线 K337+700 处水毁应急抢险工程采购清单内容中的所有内容。

三、服务内容及要求

服务内容：详见采购清单内容，所涉采购工程量以实际发生量为准。

服务要求：供应商须有专业服务团队及实施项目的能力，能够针对本项目制定服务方案，为本项目组建服务团队，确保项目按质、按期、按量完成，并提供优质的后续服务。

四、服务标准

根据采购清单及施工图纸提供相关劳务服务，单位工程一次验收合格率 100%，优良率 90%，并达到图纸与规范要求及企业质量目标。

五、商务要求

1、付款方式：按月支付，每月支付已完成工程量 80%的工程款，验收合格后一个月内支付尾款，结算金额以双方负责人签字劳务结算清单为准。

成交人须向采购人出具合法有效完整的完税发票及凭证资料后进行支付结算，付款方式均采用公对公的银行转账，供应商接受转账的开户信息以采购合同载明的为准。

2、服务地点及时间：

地点：按采购人指定的地点。

服务时间：进场开工后至今年年底。

3、合同价款：合同价是供应商响应采购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完成本项目所涉及人工劳务、设备投入、验收、利润、风险、税金、招标代理服务等的一切费用。供应商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

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响应处理。

4.履约保证金：成交供应商应在合同签订之前交纳采购文件规定数额的履约保证金。

5、其他未尽事宜，以合同约定为准。

6、验收方法和标准

(1)服务在供应商通知履约完毕后5日内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进行付款；

(2)验收标准：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采购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承诺与本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采购人与供应商双方如对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由采购人在采购文件及响应文件中按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的约定标准进行验收；